

广府办发〔2022〕59号

**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中共广元市委组织部
广元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
关于给予2021年度全市优化营商环境建设
突出贡献个人及时奖励的决定**

各县（区）人民政府，市级各部门，广元经济技术开发区、市天然气综合利用工业园区、广元国际铁路港管委会：

为进一步表彰先进、鼓舞干劲，激励和引导全市干部职工爱岗敬业、忠于职守、担当作为，充分调动各方推动我市优化营

商环境建设的积极性和创造性，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务员法》《四川省公务员及时奖励办法（试行）》《事业单位工作人员奖励规定》等有关规定，依据 2021 年度四川省营商环境评价结果，决定给予王明贵等 7 名同志及时奖励。

希望受到及时奖励的同志珍惜荣誉、谦虚谨慎，戒骄戒躁、再创佳绩。全市各级各部门和广大干部职工要以先进为榜样，进一步把思想和行动统一到市委、市政府打造“川内最优营商环境”的决策部署上来，进一步增强工作责任感和使命感，提升履职能力，保持爱岗敬业、勤于工作的本色，树立团结一心、无私奉献的品格，发扬严于律己、艰苦奋斗的精神，以更加顽强的意志、更加扎实的工作，奋力推动我市优化营商环境建设再上新台阶。

附件：广元市优化营商环境突出贡献及时奖励人员名单

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中共广元市委组织部

广元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

2022 年 7 月 28 日

附件

广元市优化营商环境突出贡献 及时奖励人员名单

一、记三等功公务员名单

王明贵 市政府办公室一级调研员

张叁淇 市发展改革委副主任

赵 明 市市场监管局信用监管科科长

二、嘉奖公务员名单

邱艾丽 市发展改革委能源经济综合科科长

罗天豪 市住房城乡建设局行政审批科负责人

孙国辉 市金融工作局一级主任科员

三、嘉奖事业人员名单

马 光 市不动产登记中心副主任

信息公开选项：主动公开

抄送：市委办公室，市人大常委会办公室，市政协办公室，市纪委监委机关，
市法院，市检察院，广元军分区。

广元市人民政府办公室

2022 年 7 月 28 日印发